

桃園市楊梅區梅獅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4 月 13 日
發文字號：梅獅自劃字第 1120000028-1 號

主旨：公告桃園市楊梅區梅獅自辦市地重劃區土地改良物拆遷補償費清冊、補償費領取期間及拆遷期限等事項。

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31 條規定暨桃園市政府 112 年 4 月 6 日府地重字第 1120086230 號函辦理。

公告事項：

- 一、拆遷公告期間：自 112 年 4 月 24 日起至 112 年 5 月 25 日止計 30 天。
- 二、補償費領取期間：自 112 年 6 月 1 日起至 112 年 6 月 30 日止。
- 三、拆遷期限：請於 112 年 10 月 31 日前自行拆遷完成，並備妥相關文件向本會申請自動拆遷獎勵金。
- 四、公告、閱覽及補償費領取處所：本會會址（桃園市楊梅區幼獅路一段 439 號）。
- 五、領取拆遷補償費者，請攜帶通知函、私章及身分證；委託他人領取者請備具委託書及印鑑證明由代理人攜帶土地改良物所有權人之身分證及私章。
- 六、土地改良物所有權人對於補償數額有異議或拒不拆遷時，由理事會協調；協調不成時，由本會報請桃園市政府以合議制方式調處；不服調處結果者，應於 30 日內訴請司法機關裁判；逾期不訴請裁判，且拒不拆遷者，本會得訴請司法機關裁判。

- 七、土地改良物所有權人對拆遷補償費清冊內容(數量、單價、金額等)如有疑義時，請於公告期間內以書面載明理由及其所有土地改良物之座落暨姓名、住址，於簽名蓋章後，向本會提出，並副知桃園市政府。
- 八、檢附土地改良物拆遷補償費清冊 1 份 (存放在閱覽地點)。
- 九、本公告副本抄發：桃園市政府。

三立影城股份有限公司
理事長 代表人：張榮華